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23

单位名称： 石家庄市鹿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汇总)



石家庄市鹿泉区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石家庄市鹿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汇总)(单位名称, 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

（二）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按照管理权限拟订人员（不含公务员）调配政策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

（三）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促进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拟订职业培训机构发展规划和管理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加强就业服务和就业培训，拟订就业援助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按规定负责中专以上毕业生（非师范类）的就业工作。

（四）统筹推进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负责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工作。负责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和基金统筹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拟订上报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负责企业年金、职业年金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参与全省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工作。

（五）负责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

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负责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和劳动关系监管工作，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组织实施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负责消除非法使用童工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七）拟订人才工作有关目标并做好相关实施工作，参与全区人才工作的指导、组织、协调和管理，承办有关人才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市场化、社会化的人才管理服务体系建设工作。负责人事考试有关工作。负责人才分类评价机制推进实施，牵头推进全区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综合管理全区职称工作。负责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拟订吸引留学人员来鹿（回国）工作或定居政策，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贯彻执行职业资格制度，负责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工作。

（八）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考核奖惩、培训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按照管理权限负责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工作；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区直部分事业单位及中央驻鹿单位工资基金手册管理工作。

（九）负责全区评比达标表彰和创建示范工作的综合管理、初核上报、监督检查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表彰奖励办

（不含中国共产党党内表彰、公务员奖励），组织指导区直各部门的评比达标表彰活动，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全区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管理工作，落实享受待遇的相关政策。

（十）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区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管理工作，负责国有企业管理人员薪酬水平的复核、备案工作；负责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工作；负责全区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管理工作，并对政策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十一）负责农民工工作，对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二）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

（十三）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4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鹿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2	石家庄鹿泉区就业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3	石家庄市鹿泉区社会保险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4	石家庄市鹿泉区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2,798.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309.3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30.74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2,423.3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0.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309.3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8.1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6.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30.74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138.61	本年支出合计	58	45,138.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8.9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8.78
	30			61	
总计	31	45,157.51	总计	62	45,157.5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5,138.61	45,138.61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2,423.22	42,423.22					
20801	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 障管理事 务	6,547.83	6,547.83					
2080101	行政运行	1,262.19	1,262.19					
2080104	综合业务 管理	849.23	849.23					
2080105	劳动保障 监察	434.29	434.29					
2080109	社会保险 经办机构	3,966.44	3,966.44					
2080111	公共就业 服务和职 业技能鉴 定机构	19.99	19.99					
2080112	劳动人事 争议调解 仲裁	10.69	10.69					
2080199	其他人力 资源和社会保 障管理事务支 出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3,163.26	13,163.26					
2080501	行政单位	89.93	89.93					

	离退休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118.76	118.76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23.57	223.57					
2080507	对机关事 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 险基金的 补助	12,731.00	12,731.00					
20807	就业补助	2,193.84	2,193.84					
2080701	就业创业 服务补贴	15.00	15.00					
2080705	公益性岗 位补贴	1,125.54	1,125.54					
2080711	就业见习 补贴	121.00	121.00					
2080799	其他就业 补助支出	932.30	932.30					
20809	退役安置	158.32	158.32					
2080901	退役士兵 安置	158.32	158.32					
20825	其他生活 救助	2,604.00	2,604.00					
2082502	其他农村 生活救助	2,604.00	2,604.00					
20826	财政对基 本养老保 险基金的 补助	17,741.86	17,741.86					
2082602	财政对城 乡居民基 本养老保 险基金的 补助	17,741.86	17,741.86					
20830	财政代缴 社会保险 费支出	14.10	14.10					
2083001	财政代缴 城乡居民 基本养老	14.10	14.10					

	保险费支出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1	0.0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1	0.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99	150.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0.99	150.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33	72.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66	78.6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09.35	2,309.3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09.35	2,309.35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309.35	2,309.35					
213	农林水支出	18.14	18.14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8.14	18.14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18.14	18.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18	206.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6.18	206.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18	206.18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74	30.74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30.74	30.74					

	及改革成本支出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0.74	30.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138.73	3,128.21	42,010.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23.33	2,771.03	39,652.3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547.95	2,338.77	4,209.18			
2080101	行政运行	1,262.19	1,262.19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849.23		849.23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434.29		434.29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966.55	1,076.58	2,889.98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9.99		19.99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0.69		10.69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63.26	432.26	12,731.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93	89.93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118.76	118.76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23.57	223.57				
2080507	对机关事 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 险基金的 补助	12,731.00		12,731.00			
20807	就业补助	2,193.84		2,193.84			
2080701	就业创业 服务补贴	15.00		15.00			
2080705	公益性岗 位补贴	1,125.54		1,125.54			
2080711	就业见习 补贴	121.00		121.00			
2080799	其他就业 补助支出	932.30		932.30			
20809	退役安置	158.32		158.32			
2080901	退役士兵 安置	158.32		158.32			
20825	其他生活 救助	2,604.00		2,604.00			
2082502	其他农村 生活救助	2,604.00		2,604.00			
20826	财政对基 本养老保 险基金的 补助	17,741.86		17,741.86			
2082602	财政对城 乡居民基 本养老保 险基金的 补助	17,741.86		17,741.86			
20830	财政代缴 社会保险 费支出	14.10		14.10			
2083001	财政代缴 城乡居民 基本养老 保险费支	14.10		14.10			

	出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1		0.0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1		0.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99	150.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0.99	150.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33	72.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66	78.6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09.35		2,309.3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09.35		2,309.35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2,309.35		2,309.35			
213	农林水支出	18.14		18.14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8.14		18.14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18.14		18.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18	206.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6.18	206.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18	206.18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74		30.74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	30.74		30.74			

	本支出						
2230105	国有企业 退休人员 社会化管理 补助支出	30.74		30.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798.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309.3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30.74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2,423.33	42,423.3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0.99	150.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309.35		2,309.3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8.14	18.1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6.18	206.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30.74			30.74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5,138.61	本年支出合计	59	45,138.73	42,798.64	2,309.35	30.7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8.9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8.78	18.7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8.9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5,157.51	总计	64	45,157.51	42,817.42	2,309.35	30.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2024 年 金额单位：万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度 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2,798.64	3,128.21	39,670.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23.33	2,771.03	39,652.3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547.95	2,338.77	4,209.18
2080101	行政运行	1,262.19	1,262.19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849.23		849.23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434.29		434.29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966.55	1,076.58	2,889.98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9.99		19.99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0.69		10.69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63.26	432.26	12,731.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9.93	89.9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76	118.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3.57	223.57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2,731.00		12,731.00

20807	就业补助	2,193.84		2,193.84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5.00		15.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125.54		1,125.54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121.00		121.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932.30		932.30
20809	退役安置	158.32		158.3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58.32		158.32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604.00		2,604.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604.00		2,604.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7,741.86		17,741.86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7,741.86		17,741.86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14.10		14.10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10		14.1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1		0.0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1		0.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99	150.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0.99	150.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33	72.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8.66	78.66	
213	农林水支出	18.14		18.14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8.14		18.14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18.14		18.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18	206.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6.18	206.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6.18	206.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汇总）2024 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58.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1.6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24.25	30201	办公费	57.4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1.04	30202	印刷费	1.3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9.3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888.49	30205	水费	0.9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3.57	30206	电费	10.6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8.6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0.99	30208	取暖费	22.3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4.68	30211	差旅费	9.2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6.1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8.0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04.6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1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85.51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9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28	30229	福利费	17.15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85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8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566.53	公用经费合计					561.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09.35	2,309.35		2,309.3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09.35	2,309.35		2,309.3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2,309.35	2,309.35		2,309.35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 民支出		2,309.35	2,309.35		2,309.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0.74		30.74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74		30.74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0.74		30.74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0.74		30.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市鹿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汇总）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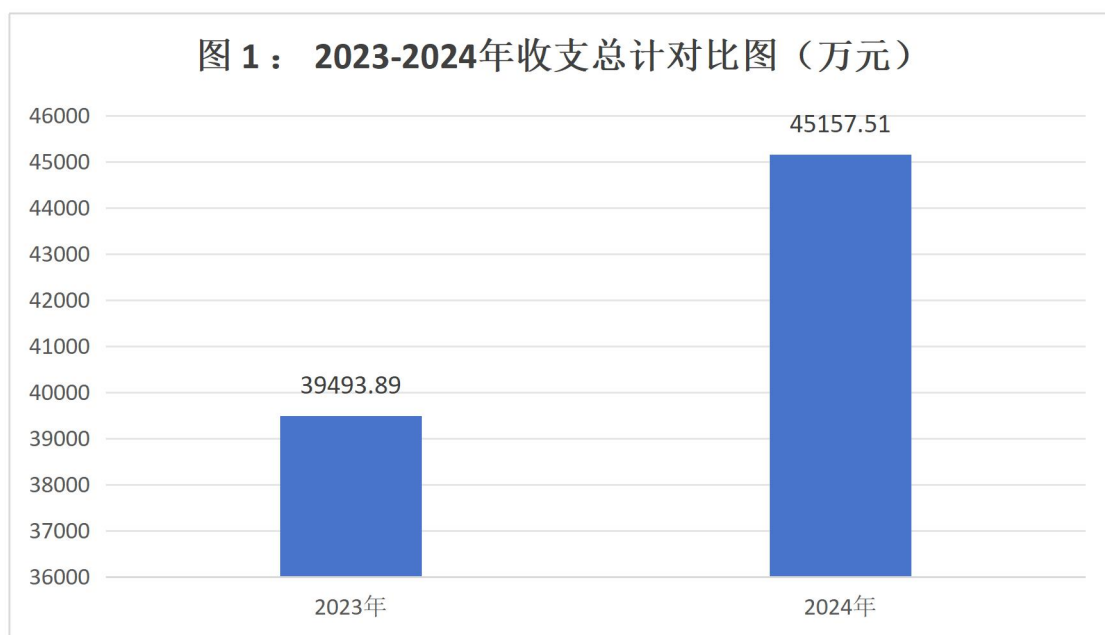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85		13.85		13.85		13.85		13.85		13.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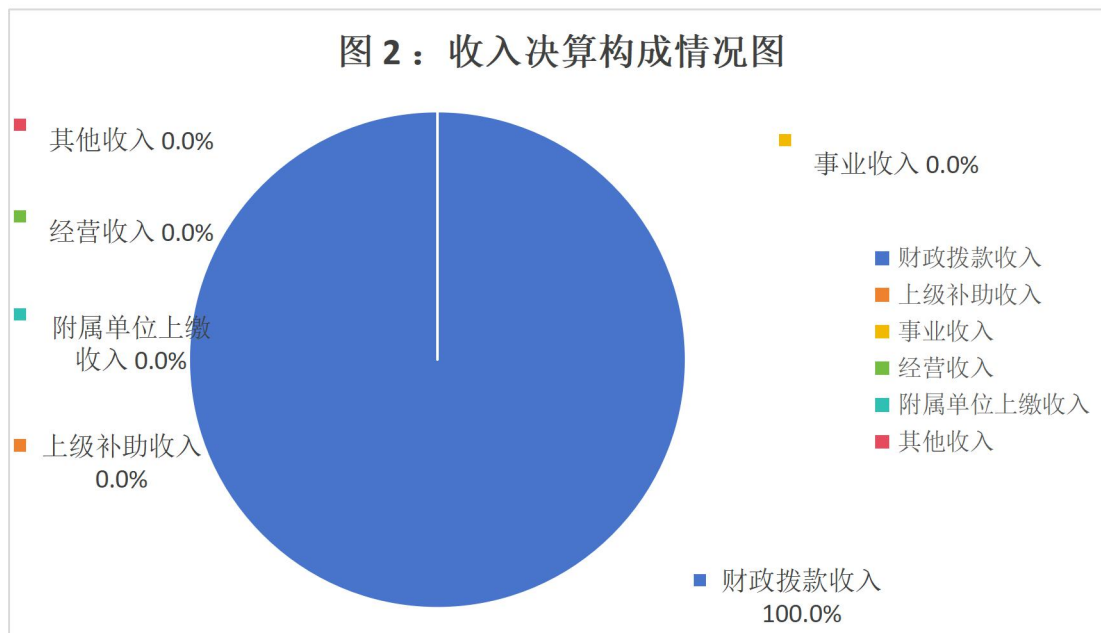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5,157.51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5,663.62 万元，增长 14.3%，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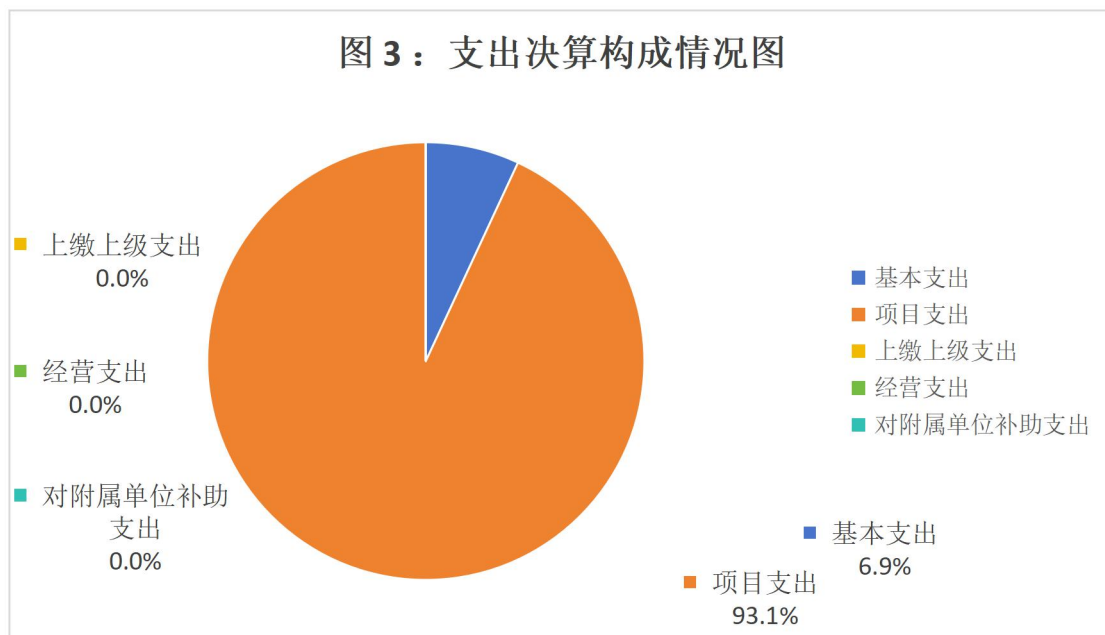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5,138.6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5,138.61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5,138.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28.21 万元，占 6.9%；项目支出 42,010.52 万元，占 93.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5,157.5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5,663.62 万元，增长 14.3%，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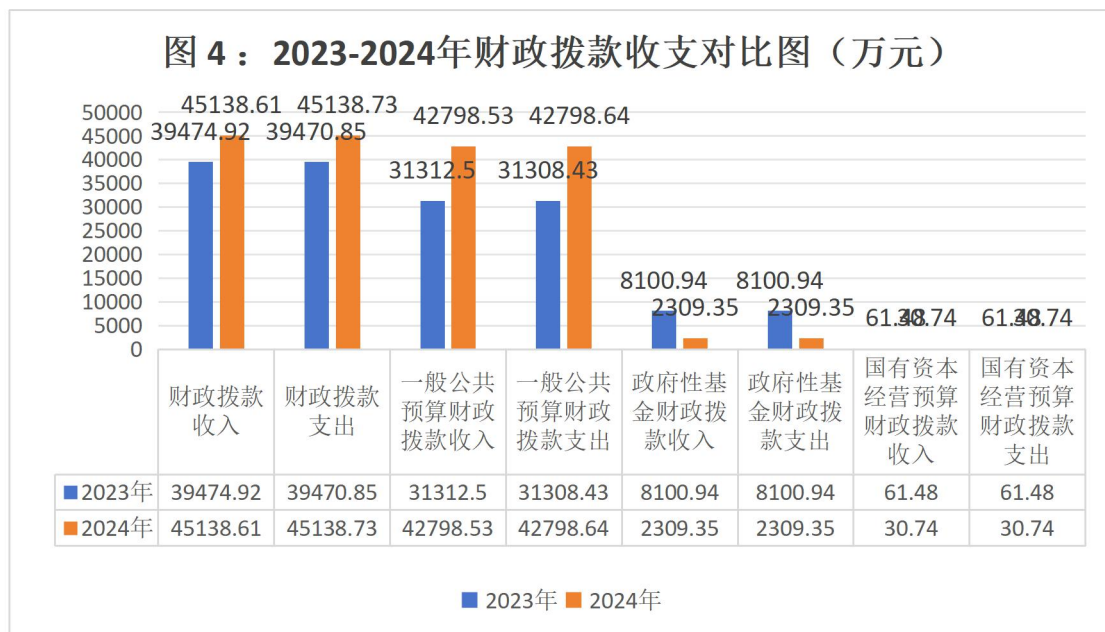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5,138.61 万元,比上年增长 5,663.69 万元，增长 14.3%，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本年支出 45,138.73 万元，比上年增长 5,667.88 万元，增长 14.4%，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2,798.53 万元,比上年增长 11,486.03 万元，增长 36.7%，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改革制度）养老金支出缺口统筹内项目、机关改革养老金二次改批调待项目、

中央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经费项目等资金增加，城居保基础养老金提高标准；本年支出 42,798.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490.22 万元，增长 36.7%，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改革制度）养老金支出缺口统筹内项目、机关改革养老金二次改批调待项目、中央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经费项目等资金增加，城居保基础养老金提高标准。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309.35 万元，比上年减少 5,791.60 万元，降低 71.5%，主要原因是被征地项目批次减少，项目收入相应减少；本年支出 2,309.35 万元，比上年减少 5,791.60 万元，降低 71.5%，主要原因是被征地项目批次减少，项目收入相应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0.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74 万元，降低 5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结转在 2023 年列支；本年支出 30.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74 万元，降低 5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结转在 2023 年列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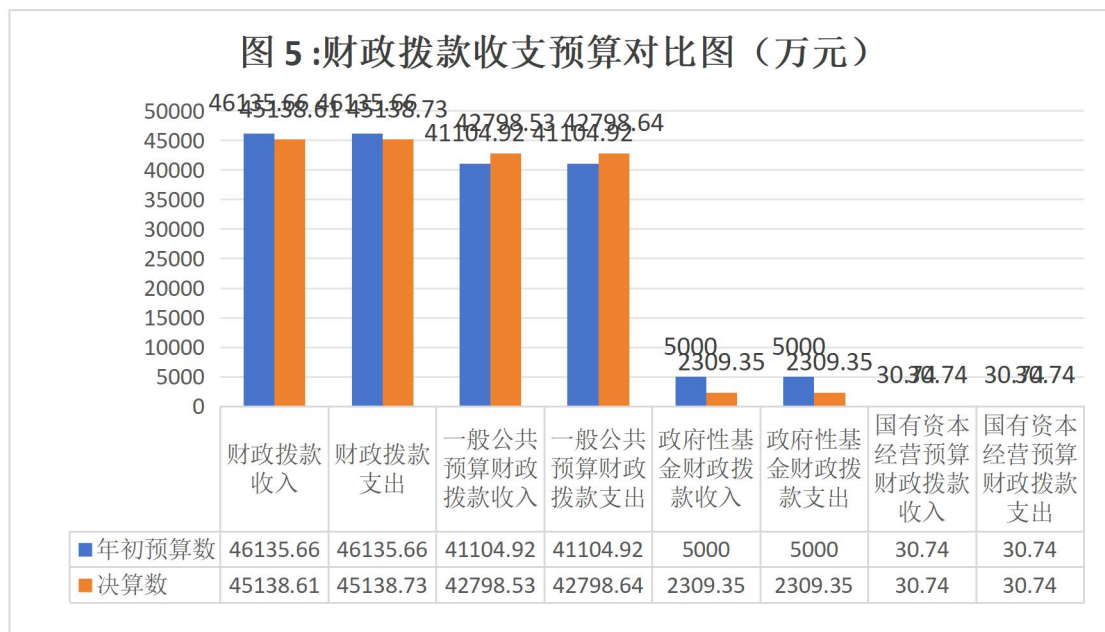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5,138.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比年初预算减少 997.0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工资福利减少、项目支出减少，被征地项目批次减少，项目收入相应减少，机关事业（改革制度）养老金支出缺口统筹内项目、机关事业（试点制度）养老金支出缺口统筹内项目资金决算数比预算数小；本年支出 45,138.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比年初预算减少 996.9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工资福利减少、项目支出减少，被征地项目批次减少，项目收入相应减少，机关事业（改革制度）养老金支出缺口统筹内项目、机关事业（试点制度）养老金支出缺口统筹内项目资金决算数比预算数小。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1%，比年初预算增加 1,693.61 万元，主要原因是城居保基础养老金提高标准，财政拨款收入相应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1%，比年初预算增加 1,693.72 万元，主要原因是城居保基础养老金提高标准，财政拨款收入相应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46.2%，比年初预算减少 2,690.65 万元，主要原因是被征地项目批次减少，项目收入相应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46.2%，比年初预算减少 2,690.65 万元，主要原因是被征地项目批次减少，项目收入相应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业务执行情况良好；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业务执行情况良好。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5,138.7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2,423.33 万元，占 94.0 %，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及保险费，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卫生健康（类）支出 150.99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缴费和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城乡社区（类）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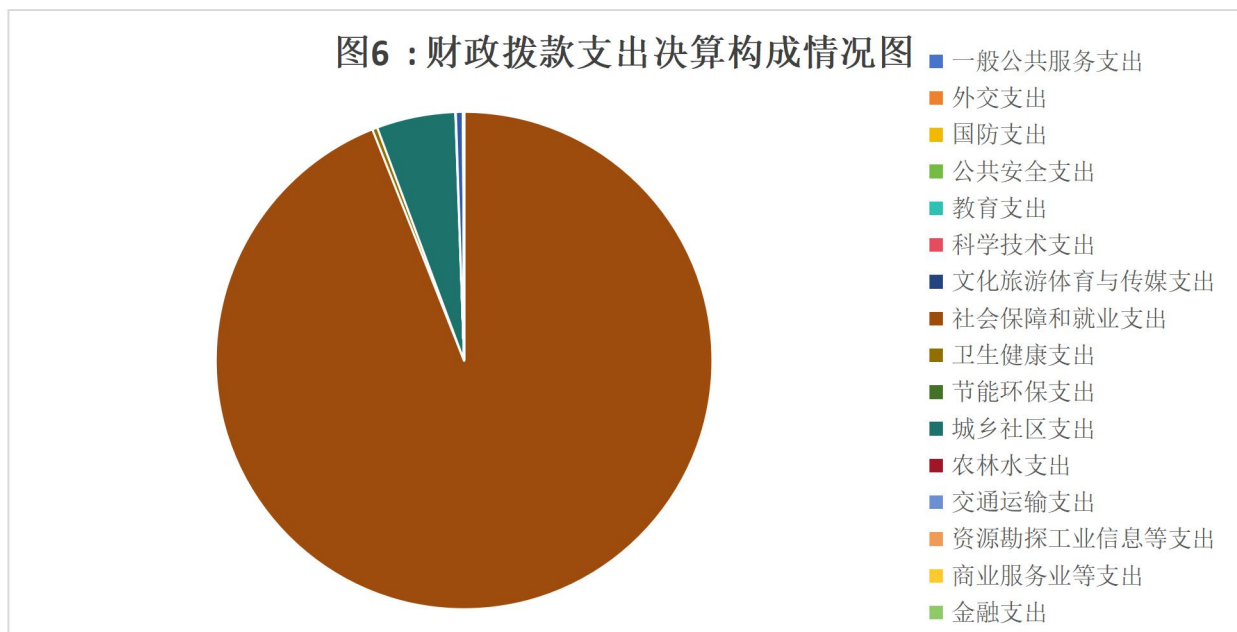
出 0.00 万元，占 0.0%；农林水（类）支出 18.14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担保贷款贴息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 万元，占 0.0%；住房保障（类）支出 206.18 万元，占 0.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城乡社区（类）支出 2,309.35 万元，占 10%，主要用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等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74 万元，占 0.2%，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28.2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66.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61.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

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3.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规范公务接待行为和支出；较 2023 年度决算减少 1.05 万元，降低 7.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规范公务接待行为和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3.85 万元,支出决算 13.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车维修;较上年减少 1.05 万元,降低 7.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车维修。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无公车购置;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公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85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3.85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车维修;较上年减少 1.05 万元,降低 7.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车维修。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15.90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23.47 万元，降低 5.3%。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71.57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68.6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70.5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70.5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9%。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5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2010.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64 个，涉及资金 44289.1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1 个，涉及资金 2309.35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2 个，涉及资金 30.74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 67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4289.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309.3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74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67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2024 年退役士兵安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退役士兵安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97.2 万元，执行数为 96.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工资发放人数；二是按时发放工资。未发现问题。

2. 2024 年收费上解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收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47

万元，执行数为 25.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时完成职称评审工作；二是及时上缴职称评审费。未发现问题。

3. 2024 年人才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人才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754 万元，执行数为 744.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4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组织开展高层次人才奖励工作；二是保证高层次人才数。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财政资金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希望财政及时拨付资金。

4. 2024 年劳动仲裁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劳动仲裁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全年预算数为 7.5 万元，执行数为 5.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93%。项目绩效目标均完成情况：一是案件文书及时送达，二是及时进行公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财政资金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希望财政及时拨付资金。

5. 2024 年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机电子化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机电子化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 分。全年预算数为 29 万元，执行数为 18.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55%。项目绩效目标完

成情况：一是管理好流动人员档案数字化扫描;二是控制好档案管理成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财政资金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希望财政及时拨付资金。

6. 2024年就业活动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年就业活动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7. 2023年市级普惠金融发展专项【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年市级普惠金融发展专项【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资金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17万元，执行数为0.92万元，完成预算的4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8. 2023年中央普金融发展【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年中央普金融发展【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0.58万元，执行数为0.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9.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3.39 万元，执行数为 13.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0. 2024 年市级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市级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6 万元，执行数为 1.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1. 2024 年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费、信息系统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费及信息系统工作经费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9.99 万元，执行数为 19.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2. 2024 年退役军人安置费用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退役军人安置费用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9.2 万元，执行数为 2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3. 2024 年区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区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9 万元，执行数为 2.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4. 2024 年办公楼租赁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办公楼租赁费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5. 2024 年追加办公经费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追加办公经费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 万元，执行数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6. 机关事业单位（改革制度）养老金支出缺口统筹内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机关事业单位（改革制度）养老金支出缺口统筹内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297 万元，执行数为 82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7. 2024 年机关事业单位（试点制度）养老金支出缺口统筹内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机关事业单位（试

点制度）养老金支出缺口统筹内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16 万元，执行数为 6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8.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344 万元，执行数为 33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9.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经费（追加）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经费（追加）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62 万元，执行数为 3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0. 2024 年机关改革养老金二次改批调待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机关改革养老金二次改批调待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08 万元，执行数为 12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1. 2024 年机关改革养老金正常调整缺口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机关改革养老金正常调整缺口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300 万元，执行数为 2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2. 2024 年在职、退休人员 2022-2024 年职业年金虚账计实本金 8%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在职、退休人员 2022-2024 年职业年金虚账计实本金 8%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632 万元，执行数为 26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3. 2024 年军人退役人员劳务派遣岗位工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军人退役人员劳务派遣岗位工资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3.4 万元，执行数为 21.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

24. 2024 年失业保险扩面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失业保险扩面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7%。

25. 2024 年改制企业交通费、书报费、劳模荣誉补贴、退休遗属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

改制企业交通费、书报费、劳模荣誉补贴、退休遗属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6.91 万元，执行数为 36.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6. 2024 年自收自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自收自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6.92 万元，执行数为 36.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7. 2024 年自收自支事业单位丧葬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自收自支事业单位丧葬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9 万元，执行数为 2.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8. 2024 年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年终一次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年终一次性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38 万元，执行数为 8.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9. 2024 年自收自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福利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自收自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福利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5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30. 2024 年自收自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自收自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3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31. 2024 年机关、企业离退休人员退管费、扩面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机关、企业离退休人员退管费、扩面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 万元，执行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

32. 石财社【2023】157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市级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石财社【2023】157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市级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8 万元，执行数为 0.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

33.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

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6.34 万元，执行数为 26.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4. 石财资[2023]12 号文提前下达 2024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省级财政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石财资[2023]12 号文提前下达 2024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省级财政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4 万元，执行数为 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5. 2024 区级基础养老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761.82 万元，执行数为 2761.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解决城居无养老保障居民老有所养问题；二是完成为全区年满 60 周岁以上参保人员足额发放基础养老金和高龄补贴。未发现问题。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评价等级
1	劳动监察维权维稳保障经费	95	优
2	乡村振兴人才培养	98	优
3	“互联网+人社”业务信息化建设费用	90	优
4	收费上解	100	优
5	退役士兵安置	100	优
6	就业补助资金	96	优
7	就业见习补贴	100	优

8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00	优
9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00	优
10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第二批	100	优
11	郭爱辰信访救助金	100	优
12	劳动保障监察法律法规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法规宣传费	100	优
13	人社业务一体化服务大厅办公用品及专网维护费	100	优
14	就业扶持公益性岗位工资和保险费	99	优
15	企业困难职工、农民工春节慰问和救济	95	优
16	工资系统	100	优
17	劳动仲裁专项业务	100	优
18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及电子化费用	100	优
19	机关事业单位劳务派遣人员、教育卫生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聘	98	优
20	工伤认定调查费	100	优
21	办公用房租赁费	90	优
22	专项业务费	98	优
23	人才专项资金	80	优
24	企业网上招聘平台运行维护费	90	优
25	人社业务一体化平台宣传推广资金	99	优
26	补足农民工欠薪应急周转金	100	优
27	2024 年就业活动专项经费	98	优
28	2023 年市级普惠金融发展专项（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资金	100	优
29	2024 年市级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	100	优
30	2023 年中央普惠金融发展【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	100	优

31	2024 年追加办公经费	90	优
32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	85	良
33	2024 年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费及信息系统工作经费	100	优
34	2024 年退役军人安置费用	100	优
35	2024 年区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	100	优
36	2024 办公楼租赁费	100	优
37	2024 被征地保险养老金	100	优
38	2024 城居保领取待遇人员认证	100	优
39	2024 城乡居民保缴费补贴、贫困人员等补贴	100	优
40	95		优
41	2024 基础养老金补贴	100	优
42	2024 军队退役人员派遣工资	100	优
43	2024 丧葬补助金	100	优
44	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险费和风险基金	100	优
45	省级代办员补贴	100	优
46	提前下达 2024 年市级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100	优
47	提前下达 2024 年省级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100	优
48	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险费和风险基金	100	优
49	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经费（追加）	100	优
50	2024 年改制企业交通费、书报费、劳模荣誉补贴、退休遗属补助	100	优
51	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经费	100	优
52	2024 年机关、企业离退休人员退管费、扩面经费	75	良好
53	2024 年自收自支事业单位丧葬费	100	优
54	2024 年在职、退休人员 2022-2024 年职业年金虚账计实本金 8%	100	优

55	2024 年机关事业单位（改革制度）养老金支出缺口统筹内	100	优
56	2024 年自收自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0	一般
57	2024 军人退役人员劳务派遣岗位工资	94	优
58	2024 年机关事业单位（试点制度）养老金支出缺口统筹内	100	优
59	2024 年自收自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	100	优
60	2024 失业保险扩面经费	67	良
61	石财资[2023]1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省级财政补助资金预算	100	优
62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预算	100	优
63	石财社{2023}157 号提前下达 2024 年市级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	10	一般
64	2024 年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年终奖一次性	100	优
65	2024 年机关改革养老金二次改批调待	100	优
66	2024 年机关改革养老金正常调整缺口	100	优
67	2024 年自收自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福利费	0	一般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24 年度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